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彰化分局文宣

親愛的納稅義務人,您好!

111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,請以行動 電話認證、戶口名簿戶號+查詢碼或行動自然人憑證登入報稅系統,**多多在家** 利用手機報稅,以節省您到國稅局排隊等候的時間。

手機報稅再進化 簡單5步驟 快速又方便



- 行動電話認證(限納稅義務人本人申租門號)
- 戶口名簿戶號+查詢碼(查詢碼取得方式詳背頁)
- 行動自然人憑證

步驟2:填寫資料

- 查看下載基本資料及戶籍地址資料
- 新增/修改/刪除配偶、受扶養親屬所得、扣除額等資料→切換至編修模式 (帶入新增配偶及受扶養親屬資料之方式詳背頁)

步驟3:確認稅額

- 可下載所得、扣除額資料清單及檢核用計算表
- 如有其他需編修項目,切換至編修模式

步驟4:繳(退)稅及上傳

- 繳稅:
 - 現金(3萬元以下,可至超商列印小白單繳納)、委託取款轉帳、信用卡、 行動支付/電子支付帳戶、ATM、活期(儲蓄)存款帳戶
- 退税:
 - 直撥(轉帳)退稅、憑單退稅

步驟5:申報完成

• 取得檔案編號並下載收執聯PDF檔

查詢碼取得方式

- 於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以自然人憑證、健保
 卡、電子憑證或行動電話認證於線上取得查詢碼。
- 於國稅局臨櫃申請查詢碼。
- 適用稅額試算服務案件,所收到之掛號紙本稅額試算
 通知書第1頁已列印查詢碼。
- 於四大便利超商(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)多媒體資 訊機以自然人憑證或已註冊之健保卡驗證身分後,即 可取得查詢碼(可順便列印戶號)。

線上取得查詢碼



新增之配偶、受扶養親屬所得及扣除額資料帶入方式

三種身分驗證方式擇一,帶入之資料如需編修請切換至編 修模式。

- 行動電話認證
- 戶口名簿戶號+查詢碼
- 行動自然人憑證



